

B07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国脉文化 公告编号:2026-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6/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6月27日-2026年6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0万元-1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125,1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102%
累计已回购金额	99,072.00万元
实际回购的折价区间	12.26元/股-12.3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12日和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6.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即2025年6月27日至2026年6月26日)。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81,2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02%,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12.3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26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99.7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前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参与杉杉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26-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炭素或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杉杉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杉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宁波杉阳贸易有限公司的实质合并重整投资人招募,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拟定和提交重整投资的报名资料,签署尽职调查保密协议,开展尽职调查、提交《重整投资方案》等各项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拟参与杉杉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的实质合并重整投资人招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本次进展情况
公司按照杉杉集团管理人发布的公告要求,提交了报名材料,缴纳了尽职调查保证金

5000万元,签署了尽职调查保密协议,开展尽职调查,并与杉杉集团管理人就尽调内容、产业协同、战略规划、标的资产估值等关键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由于尽职调查时间短,尽职调查不充分,无法对标的资产做出合理价值判断。基于整合后风险因素的审慎评估,同时结合方大炭素新材料、新能源领域方面战略规划,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与杉杉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的实质合并重整事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参与重整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未来将继续根据既定的战略目标有序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积极关注投资与合作机遇,多措并举努力提升公司业绩,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月21日-2026年1月20日
预计回购金额	6,000.00万元-12,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627,23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5%
累计已回购金额	56,124,396.00元
实际回购的折价区间	10.03元/股-22.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21日,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锐特药业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7)。

202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库存股为分配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9元现金(含税),公司不送红股,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根据《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司拟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4.71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5年6月20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627,23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50元/股,最低价为18.8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124,39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12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2,400.00万元
实际为其他提供的担保余额	11,861.00万元
是否在最近一期担保额度内	√是 □否

● 累计对外担保额度

对外担保期间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369,096.72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07.78

● 对外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的担保情况
特别风险提示

对担保对象的累计金额(万元)

对担保对象的最近一期资产负债表日的净资产(万元)

对外担保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对外担保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